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110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110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5年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5年1月19日召開「本市115年語文競賽籌備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二、配合中華民國114年全國語文競賽檢討會議紀錄決議，本市賽計畫修改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全國賽參賽名額擴大：本市社會組全國賽參賽名額由原2名增至3名。

(二)競賽項目：維持現行社會組競賽項目，包含演說、朗讀、作文、寫字及字音字形等5項，其競賽時限、內容及評判標準均與原規定相同。另社會組新增臺灣台語作文及臺灣客語作文2項競賽項目，採個人線上報名並直接參加市決賽。

三、旨揭計畫得逕至本市語文競賽網站(<https://lang.twnpo.com/>)-最新消息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教務處

115/02/05 07:40



1150000725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